**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EPC总承包（KWAZG3G2020095）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 已由 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 南发改社会［2019］21号关于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南发改社会［2020］14号关于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南发改社会［2020］60号 关于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批准建设, 招标人 为 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 , 代建人为 广西武鸣乾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自治区补助资金、武鸣区财政及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解决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竣工验收（或试运行）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南宁市武鸣区教育园区东片区与东风路经11路交叉后东南面

建设规模：本项目建设一座499张床位的城区级二级公立医院，项目总建筑面积为70875.82平方米，其中门急诊综合楼建筑面积16950.27平方米，医技楼建筑面积3037.60平方米，住院综合楼建筑面积33444.51平方米，门卫室18.00平方米,垃圾收集站55.44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17370.00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暖通空调工程、人防工程、电梯工程（电梯采购安装前，须业主提供并签字确认的供货参数和采购单，方可采购；电梯的功能和使用须满足招标人需求）、道路工程、铺装工程、绿化工程、基坑支护、外接水电、围墙等（本阶段所有设备暂不定具体参数，具体参数待采购时由建设单位及中标单位根据业务开展需求商量设定）。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44864.36万元，其中第一部分工程费用35871.07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7686.56万元，基本预备费1306.73万元。

本次EPC总承包招标预算：34134.4818万元[其中，施工图设计费（含施工图预算编制）：440.9818万元，工程建安费：32509.77万元]，基本预备费为1183.73万元。

计划工期：本项目总工期（指自签订总承包合同之日起到工程交付业主使用之日期间的工期，包括施工图（含施工图预算编制）设计工期、采购工期、施工工期、验收工期、办理相关手续的工期等）为 720 天（日历天）。其中，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工期压缩时，宜组织专家论证，且在工程量清单中增设提前竣工（赶工补偿）费项目清单。项目建设工期预计从2020年 12 月至2022年 12 月。

2.2 招标范围: 建设红线范围内设计的包括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暖通空调工程、人防工程、电梯工程（电梯采购安装前，须业主提供并签字确认的供货参数和采购单，方可采购；电梯的功能和使用须满足招标人需求）、道路工程、铺装工程、绿化工程、基坑支护、外接水电、围墙、地下室交通导视等配套工程、建筑主体及户外夜景工程等附属工程，及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内容所涉及的采购和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程的总承包。

2.3 本项目 不要求采用装配式技术 。

2.4 本项目 不要求采用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同时具备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 资质**【备注：招标人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对企业资质等级许可的相关规定以及招标项目特点，合理设置企业资质等级，不得提高资质等级要求】**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要求其联合体中施工单位）须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桂建管﹝2013﹞17号）和《关于加强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 库日常维护管理的通知》（桂建管﹝2014﹞25号）的规定，已办理诚信库入库手续并处于有效状态。

3.2 主要负责人员要求：

3.2.1 项目总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的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以上（含高级）职称。【备注：建议招标人可选择与工程规模相适应的注册建筑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建造师等作为项目总负责人】。

3.2.2 项目设计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和高级工程师以上（含高级）职称。

3.2.3 项目采购负责人（如有）：具有中级工程师以上（含中级）职称。【备注：建议招标人自行确定】【备注：建议招标人自行确定】。

3.2.4 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的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和中级及以上职称，已录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并处于有效状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六条第一款除外）。

3.2.5 项目施工专职安全员：具备有效的广西建筑市场诚信卡和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质〔2008〕91号）的规定不少于3人。

**其他要求：**以上人员不能为同一个人且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提供自2020年6月份以来连续3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

3.3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1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可由1家设计单位和1家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其中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2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其中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3.3 组成联合体进行投标的设计或施工单位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

3.3.4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

3.3.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企业按照联合体协议书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企业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3.4 各投标人可就本招标项目的所有标段进行投标，并允许中标所有标段。但投标人应就不同标段派出不同的项目经理和项目专职安全员，否则同一项目经理或项目专职安全员所投其它标段作否决投标处理（符合桂建管﹝2013﹞17号和桂建管﹝2014﹞25号文除外）。

3.5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要求其联合体中施工单位）信息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为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2020年 11 月 6 日0时00分至2020年 12 月7 日 9时30分（不少于20日），由潜在投标人的专职投标员凭本人的身份证号及密码或企业CA锁登陆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nnggzy.org.cn/gxnnhy)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和图纸。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下同 ) 为 2020年 12 月 7日 9时30分 ，地点为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标文件必须由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要求其联合体中施工单位）专职投标员本人递交，并持专职投标员本人身份证原件、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和专职施工安全员的身份证复印件通过验证，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

**6.评标方式**

  综合评估法

**7. 预付款和进度款支付方式**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详见招标文件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8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tb.gxi.gov.cn、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www.nnggzy.org.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9. 交易服务单位**   
     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 监督部门及电话**   
   南宁市武鸣区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招标投标办公室（监督电话：0771-6227863）

**11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招标人: | 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 | 代理机构: |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
| 地 址: 南宁市武鸣区教育园区东片区东风路  与东片区经11路交叉后西南面 | | 地 址: | 南宁市民族大道141号中鼎万象东方5层D区 |
| 联 系 人: 李工 | | 联 系 人: | 李帅、岑晰 |
| 电  话: 13788600116 | | 电  话: | 0771-2718834 |
| 传 真: | / | 传 真: | 0771-2023971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297513102@qq.com |
|  |  |  |  |
| 代建人： | 广西武鸣乾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  |

  地址：南宁市武鸣区标营新区起凤路3号兴武大厦

联 系 人: 韦工

电 话: 0771-6251058

邮 编: 530022

传真：

2020年11 月5 日